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一年五月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3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4
议案五 《关于公司董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
议案六 《关于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1
议案七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2
听取事项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3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保障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睿数据”）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保证股东大会的议事效率，确保本次股东大会如期、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股东大会设会务组，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二、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召集人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应当依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的股东名册共同对股东资格的合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股东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进入会场。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如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于股东大会召开前 15 分钟向会务组进行登记并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大会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

现场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并且临时要求发言的股东安排在登记发言的股东之后。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或提问应与本次会议议题相关，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会议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会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表决票填毕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取。

九、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见证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现场表决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十、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会议，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会议开始后请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尊重和维护其他股东合法权益，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对于干扰股东大会、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应当采取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十二、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十三、特别提醒：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须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北京市健康宝为未见异常者方可参会，请予以配合。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12 日（星期三）下午 14 时 00 分

2、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 46 号鸿基大厦 4 层会议室

3、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4、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5 月 12 日至 2021 年 5 月 1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数量

（三）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审议会议议案：

1、《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董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六）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八）现场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九）休会，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十）复会，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二）休会，签署相关会议文件
- （十三）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报告期，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管理机制，围绕既定发展战略，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勤勉忠实履行职责，全面加强基础管理，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现将 2020 年度本届董事会的工作予以汇报。

一、2020 年度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始终坚持技术驱动发展，以技术创新为导向、产品创新为核心的发展战略，依托“产品+技术”的双轮驱动，以应用性能监测技术为核心，通过大数据技术和 AI 技术赋能核心产品，为企业级客户提供优质的应用性能管理产品及服务。公司以具有竞争优势的泛 ITOM 产品体系为核心，完善“以数据赋能 IT 运维”为理念的产品生态，构建更加敏捷、自动和智能的 IT 运维管理体系。

为了巩固在 APM 领域的技术优势和产品优势，公司通过招募行业优质的研发人员及销售人员，增强核心人才的储备；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技术创新水平，强化核心产品线的“智能运维”能力；依托于服务互联网客户的技术积累和产品优势，布局和渗透传统领域客户，为进一步强化 APM 领域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公司历来重视产品与技术创新，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在产品技术创新和生态开放性方面取得较大成果。

（一）在 APM 领域产品优势进一步增强，持续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公司将 SmartAgent 核心技术进一步增强，成功将 net、netcore、python、php 等开发语言探针集成入 SmartAgent，并拓展对 Windows、Aix 等主流操作系统平台的支持，提升了公司在 APM 行业的技术领先地位。

在 DEM 领域，公司在 Bonree SDK 和 Bonree Browser 产品中在国内推出 User Sessions 功能，可帮助客户追溯其所有用户在 APP 和 Web 上的完整体验以及性能问题，将增强公司在 DEM 领域的产品竞争优势。

（二）加速 AI 技术应用，AIOps 赋能核心产品体验升级

公司加速推进 AI 技术在主要产品中的应用，在 Bonree Server 产品中上线了基于 AI 技术的智能异常事件检测和智能告警功能，可自动对系统内所有关键监控指标异常波动进行检测和识别，并形成异常事件告知用户，帮助客户主动发现系统潜在问题，进一步提升了该产品相比于国内竞品的竞争优势，缩小了与国外主流 APM 厂商在 AIops 方面的差距。

（三）大数据技术领域持续创新

公司成功研发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海量分布对象存储系统 BRFS 2.0（Bonree Distributed

File System 2.0), 目前已经应用在 Bonree Server 及 Bonree Net 产品中, 为公司相关产品未来深入拓展和延伸打下坚实基础。

(四) 全线被动式产品新支持订阅式售卖

配合公司运营战略的升级, Bonree Server、Bonree SDK、Bonree Browser 等被动式核心产品在公有 SaaS 交付模式和私有软件授权模式之外, 支持私有云订阅式交付方式, 客户可按需订阅相应产品的监测服务, 为公司持续长久的开发大客户价值提供有力保证。

二、公司治理相关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 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机构及运作机制, 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 确保公司的合法及合规运营。2020 年度, 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 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体系, 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 为公司的规范化运作提供了制度保证。

(一) 股东大会运作情况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切实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规范地行使职权。2020 年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 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 临时股东大会 3 次, 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充分保障各股东依法行使权利, 充分尊重中小股东权益, 未发生侵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 对公司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 董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以规范董事会的决策程序, 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 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2020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 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各位董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 并相应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 明确了其权责、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 以保证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和科学性。

(三) 信息披露及透明度

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重大信息，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情况的发生，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四）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

公司依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努力将内幕信息的知情者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对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各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

三、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李凯	否	7	6	0	1	0	否	4
冯云彪	否	7	7	0	0	0	否	4
孟曦东	否	7	7	0	0	0	否	4
王利民	否	7	7	2	0	0	否	2
焦若雷	否	7	7	1	0	0	否	4
顾慧翔	否	7	6	2	1	0	否	2
郑海英	是	7	7	3	0	0	否	3
曲凯	是	7	7	3	0	0	否	2
刘航	是	7	7	0	0	0	否	3

本议案已经通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2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公司的监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在 2020 年度认真履行了对公司经营运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监督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以下几方面工作进行总结阐述：

一、2020 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参会具体情况如下：

监事姓名	参加监事会情况						列席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列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侯健康	6	6	0	0	0	否	7	4
杜文惠	6	6	0	0	0	否	7	3
袁晓冬	6	6	0	0	0	否	7	4
安晨	0	0	0	0	0	否	0	0

注：因安晨先生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故报告期内安晨先生无需参会。

二、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0 年，监事依法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经理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以及《公司章程》所作出的各项规定，相关的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公司财务及定期报告的审核

监事会认真检查和审核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管理情况，认为公司的财务管理规范、财务制度健全，报告期内的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良好的执行了

《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0 年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年报、半年报和季报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通过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核查，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与使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地审核，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关联交易。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并能够严格按照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有效地防止了内幕交易事件的发生，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的情况。

七、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规范的要求，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较为合理、完善的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并在经营活动中得到了有效执行，总体上符合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

八、公司其他重大事项监督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修改章程、会计政策变更等事项进行了监督和核查，未发现公司实施的重大经营事项存在违反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和交易定价显失公平的情况，未发现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重大决策和损害公司与中小股东利益等情形。

九、总体评价

2020 年度，监事会勤勉尽责，充分发挥了监事会作用，确保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依法经营，有效地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2021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责，积极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监督各重大决策事项及其履行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防范经营风险，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和广

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本议案已经通过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2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通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2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一、2020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8,840,443.95	164,535,969.42	-1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139,082.31	61,037,678.98	-4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142,349.11	56,495,190.18	-6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52,056.48	51,212,409.24	-4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0,892,365.06	203,896,539.87	312.41
总资产	874,718,681.88	236,239,251.61	270.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4	1.83	-54.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4	1.83	-54.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1.70	-64.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0	33.29	-26.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2	30.81	-25.6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8.47	18.88	9.59

二、2020年度经营成果

（一）主营业务销售毛利率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监测服务收入	81,545,739.59	20,858,518.68	74.42	-23.72	-11.60	减少3.51个百分点
软件销售收入	39,691,383.48	2,676,635.73	93.26	-0.33	64.86	减少2.66个百分点
系统集成收入	8,692,568.31	5,152,245.79	40.73	57.36	156.22	减少22.87个百分点

其他收入	8,910,752.57	2,173,928.38	75.6	-27.46	-51.97	增加12.44个百分点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监测服务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具体原因是：

1、PC端监测业务经过多年发展，市场格局已相对成熟，APM厂商之间的市场竞争日益激烈，造成单价逐年下降。

2、2020年初我国爆发新冠肺炎疫情，春节假期后客户延期复工及交替复工，加上复工后仍存在交通管制及隔离措施等限制，且公司人员无法进入客户办公场所，导致与客户交流拜访等部分线下销售、实施业务无法开展；客户制定采购方案、询价、确定供应商、合同签署、POC测试等活动均被延缓。疫情对公司开拓新客户，以及履行现有合同均存在一定程度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系统集成业务收入869.26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316.85万元，同比增加57.36%，增幅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向客户提供应用性能管理一体化的解决方案，将硬件与软件集成销售作为“数字体验监测产品”（DEM）、网络性能监测产品（NPM）、“应用发现跟踪和诊断产品”（ADTD）的组合产品。

（二）期间费用情况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占营业收入比（%）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35,085,782.87	25.27	27,022,005.28	29.84
管理费用	17,870,701.80	12.87	12,628,032.13	41.52
研发费用	39,523,251.14	28.47	31,064,777.34	27.23
财务费用	-5,913,252.15	-4.26	-574,620.36	929.07

科目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销售费用：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为3,508.58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806.38万元，增幅为29.84%。销售费用的增长主要系公司为完善营销网络体系，加大对营销体系销售人员的引进及培养力度，销售人员较上年末增长45人，造成销售人员薪酬较去年同期增长613.79万元。

管理费用：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为1,787.07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524.27万元，增幅为41.52%。管理费用的增长主要系公司为提升管理水平，加大对行政管理人员的引进及培养力度，管理人员及行政人员较上年末增长16人，人员规模的增长以及由于人员迭代导致的辞退福利的增加造成人员薪酬较去年同期增长239.90万元。

研发费用：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为3,952.33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845.85万元，增幅为27.23%。研发费用的增长主要系公司加强研发能力建设，为了完善“以数据赋能IT运维”为理念的产品生态，构建更加敏捷、自动和智能的IT运维管理体系，加大了对技术服务人员的引进培养及力度，研发人员较上年末增长66人，造成研发人员薪酬较去年同期增长831.61万元。

财务费用：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为-591.33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533.86万元，降幅为

929.07%，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募集资金导致银行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三)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2,154.4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225,608.64	1,583,530.0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8,407.07	12,253.8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3,356,170.17	1,595,783.86

科目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信用减值损失比上年增加了110.31%，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变动导致坏账比例增长，单项计提的客户增加了上海熊猫互娱文化有限公司，20年新增了对于应收票据的坏账计提所致。

三、2020年末财务状况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6,368,880.88	158,278,769.45	321.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698,392.55	-	-
应收票据	1,560,934.75		-
应收账款	62,918,387.02	65,657,409.29	-4.17
预付款项	730,112.01	636,505.96	14.71
其他应收款	2,825,873.13	4,111,773.24	-31.27
其他流动资产	4,357,081.43		-
流动资产合计	819,459,661.77	228,684,457.94	258.3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40,243,910.85		-
固定资产	6,421,252.57	4,020,545.83	59.71
无形资产	3,689,009.47	1,450,598.74	154.31
长期待摊费用	1,446,679.76	92,858.28	1457.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8,064.82	874,639.30	57.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80,102.64	1,116,151.52	86.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259,020.11	7,554,793.67	631.44
资产总计	874,718,681.88	236,239,251.61	270.27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1,141,829.38	8,268,186.55	34.76
预收款项		5,416,653.70	-100.00

合同负债	5,353,413.35		-
应付职工薪酬	8,298,635.16	7,901,589.53	5.02
应交税费	5,017,845.38	9,071,275.67	-44.68
其他应付款	3,647,250.36	1,685,006.29	116.45
其他流动负债	367,343.19		-
流动负债合计	33,826,316.82	32,342,711.74	4.59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3,826,316.82	32,342,711.74	4.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4,400,000.00	33,300,000.00	33.33
资本公积	643,773,307.98	4,616,565.10	13844.85
盈余公积	22,200,000.00	19,428,497.47	14.27
未分配利润	130,519,057.08	146,551,477.30	-10.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0,892,365.06	203,896,539.87	312.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74,718,681.88	236,239,251.61	270.27

(二)主要变动科目分析如下：

- 1、货币资金比上年增加了321.0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IPO募集资金所致。
- 2、新增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主要原因是：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所致。
- 3、新增应收票据科目，主要原因是：新增商业承兑汇票所致。
- 4、其他应收款比上年减少了31.27%，主要原因是：冲减前期已支付的上市费用所致。
- 5、新增其他流动资产科目，主要原因是：本期待认证进项税和预缴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 6、固定资产比上年增加了59.7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机房设备改造及新入职员工购买电子设备所致。
- 7、无形资产比上年增加了154.3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购买软件所致。
- 8、长期待摊费用比上年增加了1457.9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办公场所装修及服务器维护费增加所致。
- 9、递延所得税资产比上年增加了57.5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增加，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所致。
- 10、其他非流动资产比上年增加了86.3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预付服务器、软件等长期资产的款项增加所致。
- 11、应付账款比上年增加了34.76%，主要原因是：应付未付的IDC机房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 12、减少预收账款科目，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 13、增加合同负债科目，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预收到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所致。

14、应交税费比上年减少了44.68%，主要原因是：本期应交所得税减少所致。

15、其他应付款比上年增加了116.45%，主要原因是：本期末员工报销款余额增加所致。

16、增加其他流动负债科目，主要原因是：预收账款调整为合同负债的增值税税金差额所致。

17、实收资本比上年增加了33.33%，主要原因是：根据2019年9月9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方案的议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0年7月21日《关于同意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38号）的批准，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1,100,000股。

18、资本公积比上年增加了13844.85%，主要原因是：募集资金总额730,602,0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0,345,257.12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650,256,742.88元。其中，计入股本11,1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639,156,742.88元。

四、 现金流量状况

（一）现金流量主要指标列式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650,478.72	123,147,310.82	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52,056.48	51,212,409.24	-46.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2,327,140.24	373,468,679.70	39.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897,147.66	-1,327,115.68	9235.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707,521.28	19,980,000.00	514.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835,202.61	-19,980,000.00	-3127.2

（二）变动原因分析：

1、经营活动现金流：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715.21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2,406.04万元，降幅为46.98%，主要原因为：

第一，由于营业收入减少，加之受到疫情影响导致公司客户回款进度延后，造成销售回款减少，导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较去年同期减少1,845.74万元；

第二，公司为完善营销网络体系，提升管理水平，加强研发能力建设，加大对人员引进及培养力度，销售人员、管理人员及行政人员、研发人员的增加导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长1,426.27万元。

2、投资活动现金流：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389.71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2,257.00万元，降幅为9,235.82%，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及投资联营企业导致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0,483.52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62,481.52万元，主要系募集资金增加导致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本议案已经通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2日

《关于公司董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一、本议案适用对象

适用于公司全体董事

二、本议案适用日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根据董事的身份和工作性质，及所承担的责任、风险、压力等，确定不同的年度薪酬标准如下：

（一）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刘航先生、曲凯先生、白玉芳女士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60,000 元/年（税前），按月发放。

（二）非独立董事

1、公司董事长以及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依据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相关制度领取报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2、不在公司任职的外部非独立董事，不领取任何报酬或董事津贴。

上述议案已经通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2 日

《关于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一、本议案适用对象

适用于公司全体监事

二、本议案适用日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公司监事按其在公司岗位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监事津贴。

上述议案已经通过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2 日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母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31,139,082.31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130,519,057.08 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兼顾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中远期发展规划相结合的基础上，现提出如下分配方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 元（含税）。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 44,4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880,000 元。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含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占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40.82%，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议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已经通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2 日

听取事项：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 2020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履职期间忠实勤勉、恪尽职守，认真出席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积极履行职责，独立自主决策，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曲凯：1970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律师。1992 年 7 月至 1994 年 11 月任职于吉林省土地管理局；1994 年 11 月至 1997 年 7 月任职于长春市房地产律师事务所；1997 年 8 月至 1999 年 4 月任职于北京京融律师事务所；1999 年 4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职于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2003 年 5 月创办北京凯文律师事务所，担任合伙人；2012 年 3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5 年 1 月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更名为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继续担任合伙人；2016 年 2 月至报告期期末，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兼任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夜光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康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航：1975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 年 4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北京金山数字娱乐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6 年 6 月至 2008 年 1 月，任北京搜狐软件有限公司运营总监；2008 年 1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完美世界（北京）软件有限公司技术副总裁；2015 年 5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量子矩阵（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2016 年 5 月至报告期期末，任北京乐橙时代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6 年 8 月至报告期期末，任上海翻翻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1 月至报告期期末，任深圳励石诺世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2017 年 5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人加智能机器人技术（北京）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3 月至报告期期末，任上海云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9 月至报告期期末，任智慧航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9 年 6 月至报告期期末，任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2 月至报告期期末，任博睿数据独立董事。

郑海英：196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博士、硕士生导师、教授。1988 年 7 月至 1994 年 4 月，历任中央财政管理干部学院会计系助教、讲师；1994 年 4 月至 1996 年 4 月，在香港李文彬会计师事务所（M. B. LEE & CO LTD）进行国际人才交流；1996 年 4 月至 1999 年 4 月，任中央财政管理干部学院会计系讲师；1999 年 5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2002

年10月至2017年10月，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2017年11月至今，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2016年2月至2021年1月22日，任博睿数据独立董事。已于2021年1月21日卸任博睿数据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情况

作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我们拥有专业资质及能力，在从事的专业领域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我们均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职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惩戒，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中规定的独立性条件。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郑海英	是	7	7	3	0	0	否	3
曲凯	是	7	7	3	0	0	否	2
刘航	是	7	7	0	0	0	否	3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2020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9次会议；其中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1次，审计委员会7次。我们分别担任了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并参加了各次会议，无缺席的情况发生。

（二）会议表决情况

我们认为，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重大事项的相关决策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董事会所有议案均投出赞成票，无反对、弃权的情形。

（三）现场考察及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密切关注公司上市进程，利用现场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时间参观考察公司，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进行沟通交流，了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积极关注公司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信息披露工作执行情况、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等。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管非常重视与我们的沟通交流，积极采纳我们提出的合理化建议，为我们勤勉履职提供了充分支持、创造了良好条件。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地审核，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关联交易。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的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我们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我们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监管要求和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所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信息与实际情况一致，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四）并购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并购重组事项。

（五）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相关薪酬制度的规定，薪酬发放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并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的工作情况作出评估。

（六）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应披露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的情况。

（七）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八）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2020 年，公司完成了 2020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工作，以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44,400,000 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4,400,000 元（含税）。

（九）公司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未发生不能履行承诺的情况。

（十）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认为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

有关规定。

（十一）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自身经营特点，开展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相关工作，从而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规范和有效进行。

（十二）开展新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开展新业务。

（十三）独立董事认为上市公司需予以改进的其他事项

结合公司 2020 年度的整体情况，我们认为公司运作规范、制度健全，目前不存在需要改进的其他事项。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0 年，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切实履行职责，参与了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审慎、认真地行使了各项权利，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了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对独立董事工作给予了高度重视和积极有效的配合支持，保证了我们的知情权、参与权和决策权，为我们独立履行职责提供了良好的条件，对此我们深表感谢。

2021 年，我们将继续以忠实、勤勉为原则，有效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同时，我们将进一步发挥业务专长，坚决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听取，无需就本事项进行表决。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2 日